

# 国 家 铁 路 局

---

国铁设备监函〔2019〕11号

## 国家铁路局关于印发2019年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重点的通知

各地区铁路监督管理局，北京铁路督察室，局装备技术中心：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依法履职担当，扎实推进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各项工作，发挥政府行业监管作用，履行铁路行业监管职责，促进铁路设备产品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现将《2019年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重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细化重点任务和落实措施，明确时间进度和质量要求，确保有效落实。



(此件主动公开)

---

# 2019 年铁路专用 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重点

总体思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以推动交通强国、质量强国为己任，按照局党组总体工作部署，坚持政治建设，坚持目标和问题导向，不断创新监管方法，不断提升履职能力，统筹做好铁路设备监管规章制度建设、许可项目审查、产品质量监管、队伍素质建设等工作，履职尽责，积极进取，尽职尽责，为推进铁路现代化建设、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懈奋斗。全年重点抓好以下八个方面工作：

## 一、总结监管经验，进一步完善铁路设备监管规章制度体系

结合监管履职实际，研究制定铁路设备监管规章制度体系建设计划并有序推进。

1. 完善行政许可相关规章制度。按程序加快推进《铁路机车车辆设计制造维修进口许可办法》《铁路机车车辆驾驶人员资格许可办法》修订工作，在此基础上修订《铁路机车车辆设计制造维修进口许可实施细则》《铁路机车车辆驾驶人员资格许可实施细则》。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铁路无线电管理规定》的颁布实施，加快修订《铁路无线电频率使用审核办法》。结合履职需要，研究制定《铁路专用设备专家审查

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专家聘用管理工作。

2. 完善铁路专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检测实施细则。结合铁路专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的实际需要，研究提出开展铁路专用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所涉及的铁路行业标准制定、修订计划，组织编制铁路专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检测实施细则，并配合抓好推进实施。

3. 完善铁路设备监管规章制度体系。以规范和提升铁路运输基础设施检修管理水平为重点，组织研究编制《普速铁路工务安全规则》《铁路电务安全规则》。以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及惯性故障防范、问题处置及缺陷产品召回等为重点，探索建立铁路专用设备生产企业诚信体系和黑名单制度，研究制定《铁路专用设备生产企业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结合《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铁路专用设备缺陷产品召回管理办法〉的决定》《高速铁路基础设施运用状态检测管理办法》等部令的实施，研究制定贯彻落实的配套措施及制度办法并抓好实施。

## 二、坚持为民服务理念，做好铁路专用设备行政许可审查工作

根据工业转型升级和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的要求，加强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质量源头监管，规范行政许可审查，鼓励技术创新，淘汰落后产品，激发市场和社会创造力。

4. 严格行政许可审查。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继续以“依法合规、严格标准、改进服务、提高水平”为重点，按程

序、标准和时限组织铁路机车车辆设计制造维修进口许可、铁路运输基础设施生产企业审批等法定行政许可审查。对安全风险高、重大技术创新以及新申请进入铁路行业的行政许可申请，充分发挥专家作用，严格审查、加强把关；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以及不再符合行政许可条件的企业，依法实行行政许可退出，切实从源头保障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质量安全。

5. 做好行政许可服务。主动跟踪时速 350 公里新型纵向卧铺动车组、时速 250 公里复兴号动车组、可变编组动车组、双层动车组、新型城际动车组、驮背运输车、时速 160-200 公里系列快捷货车、冷藏货物铁路运输装备、快捷棚车等铁路新产品研发、型式试验、运用考核进度，关注行政许可申请时间节点，依法合规为企业做好行政许可服务。对不属于铁路设备行政许可范畴的有关产品，明确告知相关企业无须办理行政许可并做好有关政策解答。对“一带一路”建设和企业有办理制造、维修行政许可需求的，本着服务企业、服务社会、服务“一带一路”的原则，依据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行政许可。

### **三、强化驾驶资格管理，不断提升铁路运输安全保障能力**

强化安全意识，坚守安全底线，通过严格的铁路驾驶资格管理，提升驾驶人员队伍整体素质，为铁路运输安全保驾护航。

6. 严格铁路驾驶资格管理。组织对新修订颁布的《铁路机车车辆驾驶人员资格许可办法》《铁路机车车辆驾驶人员资格许可实施细则》进行宣贯，实施更加科学严格的铁路机车车辆驾

驶人员资格准入退出机制。

7. 严格铁路驾驶资格行政许可。按程序标准和时限组织铁路机车车辆驾驶人员资格许可审查，并结合信息化手段应用，优化审查程序，提高审查效能。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驾驶证的有关人员按程序撤销驾驶证，严格准入关口。

8. 加强铁路驾驶资格考试管理。结合驾驶资格考试工作需要，依托铁路企业和社会资源，不断完善驾驶资格考试知识点库、专家库、考点库、考评人员库，并实施动态管理，为驾驶资格考试提供支撑。组织完善驾驶资格考试组织方式和评价体系，研究制定驾驶资格理论上机考试和实作模拟驾驶考试评价标准。

9. 认真组织铁路驾驶资格考试。研究制定 2019 年铁路机车车辆驾驶资格考试工作计划，修订公布考试大纲，与铁路运输企业商洽确定铁路机车车辆驾驶资格统一理论考试时间，下发考试督察安排，组织好考试工作，并适时开展驾驶资格理论上机考试和实作模拟驾驶考试试点。对铁路运输企业提出的单独考试需求，研究提出具体实施方案并抓好落实。

10. 加强铁路驾驶资格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结合铁路运输安全形势和新线开通情况，加强铁路机车车辆驾驶人员执业检查，对无证或持无效证件驾驶等违法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 **四、坚持依法行政，不断强化铁路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通过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行政许可监督检查、隐患专项整治和安全专项检查，督促铁路设备生产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

责任，切实保障铁路设备产品质量安全。

11. 加强铁路专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按照《铁路专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组织专业机构开展铁路专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并按规定上网公布监督抽查结果。

12. 开展行政许可事项监督检查。按照《铁路专用设备许可企业监督检查计划管理办法》《国家铁路局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方案》《2019年度铁路专用设备行政许可企业监督检查计划》有关要求，组织对受检企业持续满足行政许可取证条件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加大对故障率较高或产品质量异常的高铁设备产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密度，跟踪复查不合格企业，并按季度公布监督检查结果。

13. 加强铁路专用设备产品源头质量监管。巩固铁路专用设备产品源头质量安全隐患专项整治行动成果，对铁路交通事故、故障以及发现的铁路专用设备产品源头质量安全问题，强化问题分析，采取发函责令限期整改或约谈等方式，督促企业抓好问题整改和防范。

14. 加强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运用质量监管。按照《国家铁路局关于加强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运用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指导意见》《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运用质量监督检查指导手册》要求，结合铁路运输安全形势变化，统筹做好辖区内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运用质

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提高检查的针对性和发现问题、分析问题的能力。对检查中发现的严重质量问题建立问题库，并采取发函责令限期整改或约谈等方式做好问题整改督办。对由于运用质量、源头质量造成的动车、客车事故或惯性故障，适时组织专项监督检查，重点检查责任追究、问题整改和措施落实效果。

15. 充分发挥专业机构及专家作用。依法合规委托专业机构、聘用行业专家参与铁路专用设备行政许可事项审查和监督检查、铁路专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运用质量监督检查和源头质量隐患专项整治等工作，充分尊重专业机构和专家意见，不断提升监管质量。

### **五、强化协同监管，为铁路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供支撑**

结合职责定位，充分发挥设备监督管理局、地区铁路监督管理局、装备技术中心和相关企业上级主管部门单位在铁路专用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面的协同配合作用，同向发力，履职尽责。

16. 强化业务指导。发挥设备监督管理局对铁路设备监管工作归口管理作用，组织、协调、指导、督促相关部门单位坚持用科学的方法分析和研究解决铁路设备产品源头及运用质量问题，强化对铁路设备监管工作的指导。

17. 强化属地监管。发挥地区铁路监督管理局属地化监管作用，充分利用与辖区内铁路运输企业、设备造修企业定期会商机制，坚持问题导向，强化铁路设备产品质量问题、安全隐患解

决，逐步形成铁路设备产品生产、运用企业共保铁路安全的良好局面。

18. 强化技术支撑。发挥装备技术中心技术支撑作用，组织开展铁路设备监管规章标准体系需求研究，加强铁路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统计分析，形成月度、季度分析报告，并不断完善铁路设备产品数据库，为铁路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供依据。

## **六、开展专题调研，不断拓展铁路设备质量安全监管效能**

转变工作作风，继续深入一线开展专项检查调研，及时掌握现场情况，研究解决实际问题，为改进和加强设备监管工作提供支撑。

19. 开展地方铁路设备管理工作专项检查调研。以地方铁路、专用铁路、铁路专用线为重点，开展铁路设备检查维护、隐患排查、标准落实、驾驶资格管理等方面的专项检查调研，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帮助地方铁路、专用铁路、铁路专用线企业提高铁路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管理水平。

20. 开展川藏铁路机车车辆设备选型专题调研。组织中国中车、主机厂深入有关设计院就川藏铁路客运、货运机车车辆技术要求、设备选型、存在问题进行专题调研，为后续产品研发、改造升级、生产供应提供依据。

21. 开展蒙内铁路设备质量安全专题调研。以蒙内铁路设备设施运用状况、人员培训、驾驶人员资格管理及执业安全为重



点，商局综合司，联合局内有关部门适时赴蒙内铁路开展专题调研，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并给予帮助和指导。

## **七、统筹做好规划，不断加强和改进铁路无线电监管工作**

结合铁路无线电监管履职需要，强化局无线电管理办公室职能，统筹规划并依法合规做好铁路无线电管理工作，为铁路运输安全提供保障。

22. 加强和改进铁路无线电管理工作。研究制定铁路机车电台执照核发工作推进实施方案，以中国铁路北京、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为试点，有序推进铁路机车电台执照核发工作。继续实施铁路无线电项目检测工作，组织开展 GSM-R 网络频率动态检测和铁路边境口岸无线电监测工作。加强铁路企业无线电频率使用监督检查，专项整治延时办理频率使用许可行为。持续推进国际电联统一铁路无线电频率相关议题研究，为 2019 年世界无线电大会审议该议题奠定基础。

## **八、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高铁路设备监管队伍履职能力**

进一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以适应新时代铁路行业监管工作新要求为重点，加强政治思想和业务能力建设，不断提高铁路设备监管队伍素质。

23. 加强政治思想建设。按照政治机关建设要求，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要

内容，严格执行组织生活日（党日）、“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等基本工作制度，选好党课内容，开展好主题党日活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强化理论武装，提升政治素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两个维护”，做到“三个表率”。

24. **落实党的建设责任。**突出并落实“一岗双责”，将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分解落实，责任到人。加强党的建设，严格组织生活，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廉洁自律，自觉执行局党组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办法和廉政建设有关规定，坚持节假日、出差廉政提醒报告制度。坚持党建和业务双手抓、双促进，将党建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针对局党组政治巡视、专项巡察发现的问题，逐项抓好整改落实，并加强检查，防止反弹。针对民主生活会查摆的问题，认真梳理，重点从制度、机制上制定整改措施和推进落实计划，并落到实处。

25. **加强业务能力建设。**以专业知识、法规规章和监管方法为重点，研究制定铁路设备监管队伍培训计划，加大培训力度，加强新颁布规章、制度宣贯，努力培养一职多能人才。加强地区铁路监督管理局间铁路设备监管工作经验交流和协作，继续采取联合执法、交叉监管等方式，开展跨局铁路设备监管交流检查，取长补短，相互借鉴，共同提高铁路设备监管工作能力和水平。

26. **做好工作督办落实。**对照局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紧盯工作落实，并及时研究铁路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中出现的新

情况、新问题。适时召开铁路设备监管工作会议，学习贯彻局党组工作部署，总结工作，分析不足，并研究和改进铁路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抄送：国务院公报编辑室，中国铁路总公司、中国中车、中国中铁、中国铁建、中国通号、国家能源集团，局属其他事业单位，机关各部门。

